

证券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4-029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全体监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综上，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已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综上，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特此公告。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